

证券代码：871992

证券简称：恒康药房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4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亚辉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董事赵亚辉女士、严继光先生、万平女士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